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UTH CHINA LAND LIMITED 南華置地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5)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South China Land Limited南華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rystal Hub Limited(「賣方」)與South China (China) Limited南華(中國)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順龍有限公司(「買方」)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書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訂立之相關補充協議書(統稱「該等協議書」，分別註有「A」及「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賣方向買方出售Splendor Sheen Limited彩順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589,305,000港元(已根據該等協議書調整)及該等協議書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及簽立彼等認為實施及使該項交易(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之通函)生效所必須或適宜之一切其他行動及事宜及一切文書，及同意彼等認為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與上述事項有關之修訂、變動、補充、調整或豁免事宜。」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Land Limited**

南華置地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馮南山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8樓

\* 僅供識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大會，並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最遲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出席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
4. 如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根據所持之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若多於一位聯名股東或其代表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投票，則只有其中排名較前者有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之先後乃經參照股東名冊上有關該聯名持股之該聯名股東姓名之次序而決定。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吳旭洋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及吳旭峰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旭萊女士及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龐愛蘭女士•太平紳士及蘇少明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之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計起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www.scland.co](http://www.scland.co)內刊發。